

证券代码：002385

证券简称：大北农

公告编号：2018-073

##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购股份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等相关议案，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根据本次回购方案，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种类为公司 A 股、社会公众股票，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 8 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6 个月内。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凡公司合法债权人均有权自接到公司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 45 日内，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凭证向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递交、邮寄或传真方式申报债权，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期间：2018 年 5 月 24 日至 7 月 8 日，每日 9:00-17:30。

2、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27 号 14 层，邮编：100080

联系人：尹伟，电话：010-82856450 转 8037

### 3、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有效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 4、其他

(1) 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

(2) 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相应系统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23日